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吴岚如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5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吴岚如女士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137,500 股公司股份，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吴岚如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50,000	0.05%	其他方式取得： 55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吴岚如女士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吴岚如	不超过： 137500 股	不超过： 0.0128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37500 股	2019/12/26 ~ 2019/12/31	按市场价格	公司 2010 年度开始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	个人资金需要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的情况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无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5日